

學校名稱：國立東華大學													是否限選填一系(組)、學程		否		
校系科組學程名稱		國立東華大學 資訊工程學系資工組		統一入學測驗篩選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											
招生群(類)別		04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		第一階段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			
						科目	篩選倍率	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加權		指定項目	最低得分	滿分	占總成績比例	在校學業成績	證照或得獎加分	順序	科目/項目
校系科組學程代碼		718001		成績處理方式	國文	--	國文	x1.50倍	合占總成績比例50%	備審資料審查	--	100	40%	先乘以個人加權值再乘10%	不予加分	1	統測科目專業二
考生身分	招生名額	預計甄試人數	英文		10.00	英文	x2.00倍	--		--	--	2	統測科目數學				
一般考生	1	3	數學		5.00	數學	x2.00倍	--		--	--	3	統測科目英文				
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	0	0	專業一		--	專業一	x1.00倍	--		--	--	4	統測總級分				
原住民考生	0	0	專業二		--	專業二	x2.00倍	--		--	--	5	備審資料審查				
離島考生	0	--	總級分		3.00	--	--	--		--	--	6	--				
指定項目甄試收費		500元			備審資料	必繳資料		專題製作學習成果									
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截止日期		108年6月10日(一) 20:00 止		選繳資料		自傳及讀書計畫											
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		--		選繳資料		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											
甄試日期		--		選繳資料		外語能力證明											
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		108年6月26日(三) 10:00 前		選繳資料		其他學習(作品)成果											
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日期		108年6月28日(五) 12:00 止		選繳資料		其他有利審查文件											
公告正(備)取生名單日期		108年7月2日(二) 10:00 起		特別條件	不要求		參考條件		不要求								
正(備)取生名單複查截止日期		108年7月4日(四) 12:00 止															
分發錄取生報到截止日		108年7月15日(一) 12:00 止															
備審資料上傳說明		1.備審資料上傳後如未完成確認之考生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試。 2.已上傳完成確認之備審資料，本校一律不受理任何形式的更換資料及補件。						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說明		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：專題製作學習成果30%、其餘項目70%。															
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																	
備註		1.本系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，鼓勵學生勇於創新，高品質的教研水準，通過國際工程及科技教育認證和高等教育評鑑。近年來更積極進行國際化，吸引二十多個國家的外籍生與本籍生共同學習，激盪出跨文化交流的火花。 2.本校學士班學生須於規定修業年限內修畢所屬學系之應修學分，另需通過英語畢業檢定標準、達成相當等級(或更高等級)之程式設計能力畢業標準及跨域自主學習認證(含服務學習)等要求，方得畢業。 3.聯絡電話：03-8905016；網址：http://www.csie.ndhu.edu.tw；Email：ama@gms.ndhu.edu.tw。															

學校名稱：國立東華大學													是否限選填一系(組)、學程		否		
校系科組學程名稱		國立東華大學 電機工程學系		統一入學測驗篩選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											
				第一階段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				
招生群(類)別		04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		成績處理方式	科目	篩選倍率	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加權		指定項目	最低得分	滿分	占總成績比例	在校學業成績	證照或得獎加分	順序	科目 / 項目	
校系科組學程代碼		718002			國文	--	國文	x0.00倍	合占總成績比例40%	備審資料審查	--	100	50%	先乘以個人加權值再乘10%	依加分標準	1	統測科目專業一
考生身分		招生名額	預計甄試人數		英文	--	英文	x0.00倍		--	--	--	2			統測科目專業二	
一般考生		2	6		數學	3.00	數學	x0.00倍		--	--	--	3			統測科目數學	
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		0	0		專業一	10.00	專業一	x1.00倍		--	--	--	4			統測總級分	
原住民考生		0	0		專業二	10.00	專業二	x1.00倍		--	--	--	5			統測科目英文	
離島考生		0	--		總級分	--	--	--		--	--	6	--				
指定項目甄試收費		500元			備審資料	必繳資料		專題製作學習成果									
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截止日期		108年6月10日(一) 20:00 止		必繳資料		自傳及讀書計畫											
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		--		選繳資料		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											
甄試日期		--		選繳資料		其他有利審查文件											
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		108年6月26日(三) 10:00 前		--		--											
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日期		108年6月28日(五) 12:00 止		--		--											
公告正(備)取生名單日期		108年7月2日(二) 10:00 起		特別條件	不要求	參考條件					不要求						
正(備)取生名單複查截止日期		108年7月4日(四) 12:00 止															
分發錄取生報到截止日		108年7月15日(一) 12:00 止															
備審資料上傳說明		1.備審資料上傳後如未完成確認之考生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試。 2.已上傳完成確認之備審資料，本校一律不受理任何形式的更換資料及補件。						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說明		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：自傳及讀書計畫20%、專題製作學習成果70%、其餘項目10%。															
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																	
備註		1.本校學士班學生須於規定修業年限內修畢所屬學系之應修學分，另需通過英語畢業檢定標準、達成相當等級(或更高等級)之程式設計能力畢業標準及跨域自主學習認證(含服務學習)等要求，方得畢業。 2.聯絡電話:038905062。 3.網址:https://ee.ndhu.edu.tw/。															

學校名稱：國立東華大學													是否限選填一系(組)、學程		否		
校系科組學程名稱		國立東華大學 藝術與設計學系		統一入學測驗篩選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											
				第一階段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			
招生群(類)別		07 設計群		成績處理方式	科目	篩選倍率	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加權		指定項目	最低得分	滿分	占總成績比例	在校學業成績	證照或得獎加分	順序	科目 / 項目	
校系科組學程代碼		718003			國文	--	國文	x1.00倍	合占總成績比例40%	備審資料審查	--	100	50%	先乘以個人加權值再乘10%	依加分標準	1	備審資料審查
考生身分		招生名額	預計甄試人數		英文	--	英文	x0.00倍		--	--	--	--			2	統測科目專業二
一般考生		1	3		數學	--	數學	x0.00倍		--	--	--	--			3	統測科目專業一
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		0	0		專業一	10.00	專業一	x2.00倍		--	--	--	--			4	統測科目國文
原住民考生		0	0		專業二	3.00	專業二	x1.00倍		--	--	--	--			5	統測總級分
離島考生		0	--		總級分	--	--	--		--	--	--	--			6	--
指定項目甄試收費		500元			備審資料	必繳資料		專題製作學習成果及專業實習〈含實驗、實務〉科目實習報告〈成果〉									
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截止日期		108年6月10日(一) 20:00 止		必繳資料		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											
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		--		必繳資料		自傳及讀書計畫											
甄試日期		--		必繳資料		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											
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		108年6月26日(三) 10:00 前		--		--											
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日期		108年6月28日(五) 12:00 止		--		--											
公告正(備)取生名單日期		108年7月2日(二) 10:00 起		特別條件	不要求			參考條件	不要求								
正(備)取生名單複查截止日期		108年7月4日(四) 12:00 止															
分發錄取生報到截止日		108年7月15日(一) 12:00 止															
備審資料上傳說明		1.備審資料上傳後如未完成確認之考生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試。 2.已上傳完成確認之備審資料，本校一律不受理任何形式的更換資料及補件。						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說明		1.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：專題製作學習成果及專業實習〈含實驗、實務〉科目學習報告〈成果〉50%、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20%、自傳及讀書計畫20%、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10%。 2.專題製作或成果作品須為本人創作之作品，若經檢舉查證非本人創作，將取消錄取資格。 3.備審資料概不退還，請自行備份留存。															
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																	
備註		1.本校學士班學生須於規定修業年限內修畢所屬學系之應修學分，另需通過英語畢業檢定標準、達成相當等級（或更高等級）之程式設計能力畢業標準及跨域自主學習認證（含服務學習）等要求，方得畢業。 2.聯絡電話：038905123 網址：https://artech.ndhu.edu.tw/。															

學校名稱：國立東華大學											是否限選填一系(組)、學程		否							
校系科組學程名稱		國立東華大學 藝術創意產業學系			統一入學測驗篩選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													
				第一階段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						
招生群(類)別		07 設計群			科目		篩選倍率		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加權		指定項目		最低得分	滿分	占總成績比例	在校學業成績	證照或得獎加分	順序	科目 / 項目	
校系科組學程代碼		718004			國文		3.00	國文	x1.00倍		備審資料審查	--	100	80%				1	統測科目國文	
考生身分		招生名額	預計甄試人數		英文		--	英文	x0.00倍		--	--	--	--				2	備審資料審查	
一般考生		2	6		數學		--	數學	x0.00倍	合占總成績比例10%	--	--	--	--				3	統測科目專業一	
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		0	0		專業一		--	專業一	x0.00倍		--	--	--	--				4	統測科目專業二	
原住民考生		0	0		專業二		--	專業二	x0.00倍		--	--	--	--				5	統測總級分	
離島考生		0	--		總級分		--	--			--							6	--	
指定項目甄試收費		500元					必繳資料		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〈含實驗、實務〉科目實習報告〈成果〉											
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截止日期		108年6月10日(一) 20:00 止					必繳資料		自傳											
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		--					必繳資料		其他學習〈作品〉成果											
甄試日期		--					選繳資料		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											
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		108年6月26日(三) 10:00 前					選繳資料		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											
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日期		108年6月28日(五) 12:00 止					選繳資料		社會服務											
公告正(備)取生名單日期		108年7月2日(二) 10:00 起																		
正(備)取生名單複查截止日期		108年7月4日(四) 12:00 止			特別條件		不要求						參考條件		不要求					
分發錄取生報到截止日		108年7月15日(一) 12:00 止																		
備審資料上傳說明		1.備審資料上傳後如未完成確認之考生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試。 2.已上傳完成確認之備審資料，本校一律不受理任何形式的更換資料及補件。									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說明		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：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〈含實驗、實務〉科目學習報告〈成果〉30%、自傳30%、其他學習〈作品〉成果40%。如可提出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、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、社會服務等表現等項目之相關資料，將有利於審查評分。																		
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																				
備註		1.本系是全國首先設立於綜合型國立大學的嶄新文創產業系所，享有豐厚的領域藝術工坊資源與優良師資，是全國少數不考術科的藝術科系。課程以「藝術經營行銷」為核心，開設「民族藝術創意學程」和「藝文產業經營學程」。培養創新創業人才，投入金工飾品、生活陶、織染時尚、手作工藝、文創設計服務、創意展演行銷、藝術經紀、藝文活動企劃、工作室經營、藝文基金會、畫廊美術館、文化行政等工作。2.本校學士班學生須於規定修業年限內修畢所屬學系之應修學分，另需通過英語畢業檢定標準，達成相當等級（或更高等級）之程式設計能力畢業標準及跨域自主學習認證（含服務學習）等要求，方得畢業。3.聯絡電話：03-8905889、5882。																		

學校名稱：國立東華大學													是否限選填一系(組)、學程		否					
校系科組學程名稱		國立東華大學 自然資源與環境學系		統一入學測驗篩選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														
				第一階段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								
招生群(類)別		14 農業群		科目		篩選倍率		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加權		指定項目		最低得分	滿分	占總成績比例	在校學業成績	證照或得獎加分	順序	科目 / 項目		
校系科組學程代碼		718005		成績處理方式		國文		--	國文	x1.00倍	合占總成績比例40%	備審資料審查		--	100	60%	不予採計	不予加分	1	備審資料審查
考生身分		招生名額	預計甄試人數			英文		--	英文	x1.00倍		--		--	--	2			統測總級分	
一般考生		3	9			數學		--	數學	x0.00倍		--		--	--	3			統測科目專業二	
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		0	0			專業一		5.00	專業一	x0.00倍		--		--	--	4			統測科目英文	
原住民考生		0	0			專業二		3.00	專業二	x1.00倍		--		--	--	5			統測科目國文	
離島考生		0	--			總級分		10.00	--	--		--	--	--	6	--				
指定項目甄試收費		500元				備審資料		必繳資料		專題製作學習成果及專業實習〈含實驗、實務〉科目實習報告〈成果〉										
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截止日期		108年6月10日(一) 20:00 止		必繳資料				自傳及讀書計畫												
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		--		選繳資料				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												
甄試日期		--		選繳資料				外語能力證明												
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		108年6月26日(三) 10:00 前		選繳資料				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												
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日期		108年6月28日(五) 12:00 止		選繳資料				其他有利審查文件												
公告正(備)取生名單日期		108年7月2日(二) 10:00 起		特別條件		不要求				參考條件		不要求								
正(備)取生名單複查截止日期		108年7月4日(四) 12:00 止																		
分發錄取生報到截止日		108年7月15日(一) 12:00 止																		
備審資料上傳說明		1.備審資料上傳後如未完成確認之考生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試。 2.已上傳完成確認之備審資料，本校一律不受理任何形式的更換資料及補件。									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說明		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： 1.自傳與讀書計畫【以2,000字以內為原則且需含申請動機】40%、專題製作學習成果及專業實習（含實驗、實務）科目實習報告（成果）30%、其餘項目30%。 2.其他有利審查文件：有助於證明學生學習能力的資料皆可。																		
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																				
備註		1.本系擁有生態、地球科學、環境管理及教育等跨領域教師，教學經驗豐富，研究設備齊全。學生除修習基礎及核心課程外，可依興趣選讀生態與保育、環境管理與環境教育或地球科學專業學程。本系訂有五年修讀學、碩士學位辦法，學生最快可於五年內取得學士及碩士學位，並且設有博士班。歡迎喜愛自然、關懷環境的同學加入。電話03-8903267，網址https://ces.ndhu.edu.tw/。 2.本校學士班學生須於規定修業年限內修畢所屬學系之應修學分，另需通過英語畢業檢定標準、達成相當等級（或更高等級）之程式設計能力畢業標準及跨域自主學習認證（含服務學習）等要求，方得畢業。																		

學校名稱：國立東華大學											是否限選填 一系(組)、學 程		否				
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		國立東華大學 自然資源與 環境學系		統一入學測驗篩選		甄 選 總 成 績 採 計 方 式											
招生群(類) 別		19 水產群		第一階段		第 二 階 段 指 定 項 目 甄 試				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			
						科目	篩選 倍率	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		指定項目	最低 得分	滿分	占總成 績比例	在校 學業 成績	證照或 得獎 加分	順序	科目 / 項目
校系科組學 程代碼		718006		成績 處理 方式	國文	--	國文	x1.00倍	合占總 成績比 例50%	備審資料 審查	--	100	50%	不予 採計	不予 加分	1	備審資料審查
考生身分	招生名額	預計甄試人 數	英文		10.00	英文	x1.00倍	--		--	--	--	2			統測總級分	
一般考生	2	6	數學		--	數學	x0.00倍	--		--	--	--	3			統測科目專業一	
低收入或中低 收入戶考生	0	0	專業 一		--	專業 一	x1.00倍	--		--	--	--	4			統測科目英文	
原住民考生	0	0	專業 二		--	專業 二	x0.00倍	--		--	--	--	5			統測科目國文	
離島考生	0	--	總級 分		3.00	--	--	--		--	--	--	6			--	
指定項目甄試收費		500元		備 審 資 料	必繳資料		專題製作學習成果及專業實習〈含實驗、實務〉科目實習報告〈成果〉										
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 截止日期		108年6月10日 (一) 20:00 止			必繳資料		自傳及讀書計畫										
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		--			選繳資料		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										
甄試日期		--			選繳資料		外語能力證明										
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		108年6月26日 (三) 10:00 前			選繳資料		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										
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		108年6月28日 (五) 12:00 止			選繳資料		其他有利審查文件										
公告正(備)取生名單 日期		108年7月2日 (二) 10:00 起		特別條件	不要求				參考條件		不要求						
正(備)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		108年7月4日 (四) 12:00 止															
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		108年7月15日 (一) 12:00 止															
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		1.備審資料上傳後如未完成確認之考生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試。 2.已上傳完成確認之備審資料，本校一律不受理任何形式的更換資料及補件。															
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		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： 1.自傳與讀書計畫【以2,000字以內為原則且需含申請動機】40%、專題製作學習成果及專業實習（含實驗、實務）科目實習報告（成果）30%、其餘項目30%。 2.其他有利審查文件：有助於證明學生學習能力的資料皆可。															
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																	
備註		1.本系擁有生態、地球科學、環境管理及教育等跨領域教師，教學經驗豐富，研究設備齊全。學生除修習基礎及核心課程外，可依興趣選讀生態與保育、環境管理與環境教育或地球科學專業學程。本系訂有五年修讀學、碩士學位辦法，學生最快可於五年內取得學士及碩士學位，並且設有博士班。歡迎喜愛自然、關懷環境的同學加入。電話03-8903267，網址https://ces.ndhu.edu.tw。 2.本校學士班學生須於規定修業年限內修畢所屬學系之應修學分，另需通過英語畢業檢定標準，達成相當等級（或更高等級）之程式設計能力畢業標準及跨域自主學習認證（含服務學習）等要求，方得畢業。															